

南山小调

履痕处处

□张钊

秦岭,古时也称“南山”。能想到的大多数是耳熟能详的“中华龙脉”“父亲山”,其中知名的山峰就有30多座,最有名的是渭南华山、宝鸡太白山,次之终南山、南五台、翠华山等等。谈及鳌太、光鹿跑冰、牛背梁、东梁、大寺等一众“驴线”则更小众,知之者寥寥。

从小一直喜欢眺望远山,西北方的嵯峨山和东南的骊山是最清晰的印记。南山只有在夏天天气晴朗的时候才能看见,山顶的曲线紧接淡蓝色的天空,东边接着骊山,西边一直绵延到看不见。那样的山过于宏大,太过漫长,就像一堵墙横在南山,所以,它就应该叫“南山”。而对南山的印象,因为调皮,所以记忆尤为深刻。因为每当爸妈念叨着“南山的核桃砸着吃”的时候,往往就伴随着一通皮肉之苦。挨打的时候也在想,岂止南山的核桃要砸着吃,好像所有的核桃都是砸着吃。于是,在“笞帚疙瘩”抽打屁股的啪啪声中,心里更委屈了,哭声也更大了。带着这个疑问,又一次眺望远处的南山,它比骊山离得远,可看起来比骊山还高,在蓝天映照下,它也身披一身淡淡的蓝色,像极了前几天妈妈新改的那件蓝色的“学生服”,它真的很高,很长呢!

时光就这样慢慢溜走,也一度忘了曾经喜欢眺望的南山,它也不计较,它就站在那里,不近不远,不声不响。

“知者乐水,仁者乐山”源于《论语》。人们喜欢为攀登增添更多的文化意义,于是,三山五岳,佛道名山比比皆是。而还有一群人,则纯粹地为沿途的风景或者登

顶的乐趣,秦岭就成为这群野爬者的乐园。七十二峪遍布了他们的脚印,据说各种线路更是数以百计。

行走在南山的小径中,移步换景,脚下的路跟着山势水势,忽远忽近,忽左忽右。如手持神笔的画家在山岭中游走,笔走龙蛇,时而缓,时而急,时而路迹清晰,一会儿又似乎没有路,但是不管走多久,走多远,前面却总有路,于是越走越佩服前人荆棘开路的勇气。山中行走,也是有各种野兽出没,大到羚牛、大熊猫、黑熊,小到黄鼠狼、松鼠、蛇虫之类,各种鸟类飞禽更是多得数不清。但遇到的还是幸运之人,因为人常说车走水路,马走马路,山上亦然,也是人走人路,兽走兽道。而当我了解后,也是非常惊叹,往来行走于这大山之中到底有多少人,能令野兽避而远之。

爬山之路随着脚步向前延伸,遇到最头疼的往往是各种“练驴坡”“绝望坡”。有砂石路段遇水湿滑的,有巨石挡道手脚攀爬的,有路虽好但特别陡峭的,无论各种,都是坡度非常大,坡又特别长的那种,大多数初级登山者都止步于此。只有慢慢攀爬,手脚并用,间或放下背包缓口气,喝口水,然后继续这以苦为乐的苦行。遇到同行的轻装人,往往会有礼貌让行。有时候我甚至更羡慕他们,能充分地去享受那绝美的风景,或者为了那心之所向乐意背负更多苦痛。

伟大的登山者乔治·马洛里在回答为什么攀登珠峰时,给出了一个闻名于世的回答:因为山就在那里。用以表达自己勇

于挑战、拓展无人之境的内心写照。

而今,这句比他本人还出名的话被用以警示登山者:因为山就在那里,所以今天登不上去,明天还可以继续。提前做好登山前的准备工作,在专业的团队带领下,量力而行,逐步积累,不盲目冒险,平安归来才是一切。须知,登山的意义不仅仅是克服畏惧、体验超越自我的满足,更多的是需要带着敬畏之心,才能完成“心灵高峰”的攀登。

秦岭一年四季分明,而一次登山的过程也如同经历这四季一般多彩。从宽阔的林场路开始,路面都是平坦和缓的,四周的植被非常茂盛,高大的乔木参天蔽日,下面的灌木、藤蔓、杂草也枝繁叶茂,植物的茂盛源于丰沛的水源。这时候往往是溯流而上,伴着溪流,听着潺潺水声,偶尔几声鸟叫,让人心旷神怡,即便路越来越窄、越来越陡峭,也丝毫没有感到困顿,有的只是初入山林的兴奋和脚下使不完的劲儿。

山的精灵一路做伴,继续上路,看到山势又慢慢变得平缓,偶遇平台也能稍作休息。但哑口的风又嘶吼了起来,刚才爬坡退下的衣物帽子又重新穿戴好。这时才看到树木植被又一次进行了轮换,原来高大的乔木已经变成低矮的松树,脚下的灌木全部被草甸替代。十月不到,脚下已经有了雪,各种迹象表明,山顶不远了!

随着冲顶临近,人们仿佛又一次注入了能量,刚在乔木聚集的队伍再一次拉开。约莫半小时,巨大的石砾如城墙一般矗立眼前,方形菱形三角形的石头,小的

几吨,大的几十吨,如龇牙咧嘴的巨兽,让人想起光头山的网红石,鳌山石椅、鳌头,这是第四纪冰川留给秦岭的遗迹,是大自然的雕刻场,不得不感叹大自然的伟力。

向左转,瞬间亮眼,仿佛走进了冰雪童话世界。一扫刚才的疲惫,卸下背包,扔掉手杖,弯腰钻进树下,尽情摆拍,躺着、趴着、坐着,与雪进行各种各样的亲密接触。

我顾不得嬉闹,冲上前去,站上山顶的巨石之上,大吼一声:我们登顶了!吹似刀的风,时刻提醒着不能沉浸于登顶的兴奋,不由得打一哆嗦。环顾四周,雾蒙蒙白茫茫,不是雾就是雪,能见度只有十多米,北面的石海湮没在雪和雾当中,却无法掩盖住那石海的浩瀚;南面则全是低气压被雪覆盖的松树,尽管没了绿色,也仍旧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于是匆匆拍照留念,正准备撤,一声惊呼止住了脚步,循声望去,一直调皮的精灵如衣服被人掀开了一角,刚才十几米的能见度瞬间拉远到天际,在头顶灰色的天空映衬下,面前的云海如雪如棉,填满了前面的沟沟壑壑,一直平铺至天边,显得格外的白,一抹淡淡的灰色山梁勾勒其中。这一刻,云不动,山不动,仿佛心跳也已停止,一切的一切都定格在此,震慑于这纯净之美;又仿佛置身于水墨画中,人在画中,画在心中,只是作画之人仍不满意,不停地挥洒墨染……

倏而,那精灵又遮住了拉起的裙角,让人回味刚才的美……紧了紧衣扣,是的,该下山了!

暮春(外一首)

□春草

南山行

暮春雨依稀,落花覆路泥。
镜湖好垂钓,野径归来迟。

蝶恋花·惜春

荏苒忽觉时已暮。忍看落花,怎把春留住?犹见东风飘柳絮,燕子飞舞莺莺语。
回路雷鼓起骤雨。点点滴滴,不忍怯抬步。想必来年还锦簇,桃艳溪岸与君聚。

太史公颂

□刘炜评

刑除志坚能埋?蓄火文心老愈真。
史幸颖毫逢巨手,天教雄主伴真人。
鸿裁风雨三千载,蚕室情怀四壁春。
斧铤当时满朝野,难闻赤子到精神。

光明的使者

□诗萌

黎明,你顶着满天繁星
翻山越岭
爬上高高的电杆
将一根根银弦绷在山峰间
让流云弹拨

中午,你冒着狂风暴雨
跋涉在急流险滩
重新扶起歪倒的电杆
挺起光明的脊梁

夜晚,你披着一身霜花
奔走在城市的大街小巷
守护着千家万户的光明
和城市的温馨璀璨

长安鸟鸣

□月亮红

鸟鸣如潮。清晨
一波一波从窗户灌入
隔一层白玻璃,却望不见
一只鸟的踪影

离开乡村多年,许多旧物事
已经在梦中渐渐渐远
想不到,在长安街头
竟会邂逅夏雨般的鸟鸣
一次次,洗涤和唤醒
我疲惫的神经

尽管,无法听懂和确定
究竟是它们在欢悦歌唱
还是叹息或哭泣
这南腔北调的喧嚣
叫的故乡和童年
格外清晰、遥远



秀山丽水引鹤舞

常秀珍 摄

笔走龙蛇

陈忠实的恐慌

□石岗

6年前的4月底,我开车千里,到塞外去。在都市待得久了,憋气,就需要到大沙漠和大草原边缘,去看那一望无际的蓝天,好让心胸也像蓝天那样广阔纯净。但是,这一次,很失败,是因为陈忠实走了。

我在路上开着车,和我同行的小青年郭飞告诉我,陈忠实走了,手机里都在传。我开始想,这几年文化圈死的名家多了,而且陈忠实已经病了很长时间,73岁,圣人死的年龄,在这个年龄没了,也算脱离病痛了,从此永生。庄子说:“古之真人,不知悦生,不知恶死。”他是说古代真正懂得生命意义的人,没有觉得活着有多么可喜,也不觉得死了有多么可怕。陈忠实是大智慧者,他肯定不惧死亡,所以,他走的时候也可能没有恐慌。

但是,陈忠实的死却在我心头引起恐慌,我住在大沙漠边沿,每天望着没有一丝云彩的天空,心里却乌云笼罩,一片寒冷,再也没有激情去野外周游了。

本来我想,陈忠实活着的时候,和我没有交往,他走了,我应该是能放得下的,但是,他的死却让我寝食难安,再加上每天晚上看朋友圈里铺天盖地、没完没了的悲伤,我的心就更加寒冷。

我想我们可能在经历一件大事,微信朋友圈里的是悲伤吗?各式各样没完没了的纪

念,是悲伤吗?陈忠实走了,仿佛天崩地裂。我突然明白,这不是悲伤,这是恐慌。

人的恐慌,一般来自对未来的无知和恐惧。荀子在《天论》里说:“星坠木鸣,国人皆恐。”星辰陨落,草木鸣叫,人们都害怕极了。陈忠实走了,人们害怕什么?我一天抽了四盒烟,在沙漠的边沿无声地行走,几次,小年轻郭飞对我讲话,都遭到我的斥责,我恐慌。

陈忠实走了,从此侠义精神不存。金庸的侠义,来自虚幻,没有落地的土壤。陈忠实的侠义,就是土生土长的中国精神。

清军二十万人来犯,朱先生一双布鞋一把伞,孤身一人劝退清军,一介书生救民于水火,不惧死亡,天下第一大侠。白嘉轩身为族长,整治家族之风,中侠也。鹿三见自己的儿媳田小娥勾引东家的儿子白孝文,让他身败名裂,于是,一把刀子戳进儿媳的后背,独行侠也。

陈忠实走了,倡导侠义精神的人不在了,人们怎么会不恐慌呢?

陈忠实走了,天下还有仁爱吗?

白鹿原上还有没有每年把收获的第一茬麦子磨成白面,送给乡亲的白修身老汉?还有没有把长工当作兄弟,给他娶妻生子,让他的儿子也读书识字的白嘉轩?

还有没有饥荒年饿,把换回来的粮食全部送给长工的白嘉轩?还有没有别人卖地,看人家可怜,多加几斗麦子的白嘉轩?还有没有把土匪感化成好人的朱先生?

而创造和倡导这些仁爱古风的人没了,仁爱之风无人倡导,人们能不恐慌吗?孔子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能不恐慌吗?

陈忠实走了,天下还有没有阳刚的男人?

“白嘉轩后来引以豪壮的是一生里娶过七房女人。”娶七房女人,是在苦难的土地上,为了家族的繁衍与茁壮。陈忠实笔下,男人睿智智慧,豪侠仗义,勤奋持家,阳刚雄起。有这样阳刚的男人,女人才温良贤淑。但是,民国让这一切混乱,有人当了土匪,有人抽了大烟,有人出走叛逆,而陈忠实给这些不肖之子一概判了死刑。这就是大丈夫的爱憎,分明得就像水火那样难以共处。这样阳刚之气十足,敢于担当责任的男人没了,人们能不恐慌吗?

陈忠实走了,还有没有人敢对邪恶痛斥一声?

鹿子霖是陈忠实笔下十足的小人,他一生嫉妒,邪恶,耍奸计。陈忠实对这种小人充满仇恨,他笔下的鹿子霖的祖先鹿

马勺,是靠被人“走后门”,才学得厨艺。鹿子霖继承了祖先的品德,邪恶无耻,他机关算尽,最后死得可怜。陈忠实对恶人和小人绝不姑息,用笔鞭打,鞭鞭见血,痛快淋漓。听人说陈忠实敢对指手画脚的高官怒吼:“你懂个锤子!”

这样嫉恶如仇的人物走了,人们能不恐慌吗?

陈忠实讲述了民族的秘史,讲述了民族的精神,斥责了邪恶和虚伪,但是,老天爷让他得了舌癌。就像让世界上最伟大的行者玄奘法师最后断了他那双最伟大的腿一样。

老天爷呀,你要干什么?从此,天下人还敢坚持正义吗?天下没了正义,人们能不恐慌吗?

陈忠实走了,一片哀伤,有人说“原上曾经有白鹿,人间从此无忠实”。这句话太让人伤心。孔子曾说:“太山坏乎!梁柱摧乎!哲人萎乎!”栋梁要断了,哲人要像花儿一样凋谢了!能不恐慌吗?

我站在大沙漠边缘,望着太阳一步步往西边落下去,我恐慌极了,双手紧紧抱住臂膀,失神地望着远方。想到此刻,我的家乡西安,一代圣人、大侠陈忠实,你的尸体躺在太平间寒冷的冰柜里,你的灵魂就要脱离肉体,走了,你恐慌吗?

万物相伴竟自由

□徐树安

壬寅正月,漫天飞舞的雪花飘过,一支蜡梅仍娇然绽放,阵阵幽香,引得雏蝇翩翩而至,在梅蕾中吸吮,后又沿花瓣内上至花梢,像是与花呢喃中……

镜头定格之处,这一幅浑然天成之作,让我感受到了自然之美、纯真之美、灵性之美。有人说:“这么圣洁的地方,让苍蝇占据了,要是蜜蜂就好了!”我亦曾这样想过。

从人的传统视觉角度来看,苍蝇亲近蜡梅的画面,总是不如蜜蜂与蜡梅同框更令人舒适。而于自然界,无论是蜡梅或是苍蝇,却不以为然,其实,这才是大自然的“原生”杰作!况且数九寒天里,依蜜蜂的习性,是不会出来的。我们又何必厚此薄彼,非要指定“谁”能出现在人以为的画面中呢!

人,可以不喜欢苍蝇,而从苍蝇视角看,也不一定就喜欢人。人对异类的喜欢与否,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自然界是具有万物之属性的,这是客观存在的,并不以人的认知和喜恶而有丝毫改变!

我们总是习惯了从人类的喜恶层面,去观察一切,这似乎也无可厚非。然而,大自然中的万物,之于人可能有多余之说;而之于自然界,却没有一个是多余的。世间万物,共生共存于自然界、相依相伴于自然界,一个个鲜活的生命,是独一无二不可替代的,是值得被尊重和对待的,它们与我们共同构成了自然界相适应的生态链,“生命至上”,不应仅限于人类的表达。

万物共生皆平等,是自然法则,也应是人文法则。人,当虔诚的遵循,顺之,则共享;逆之,则不堪。

学会与自然万物平等和谐的相处,我们不能仅从人的角度去考量,否则,对万物是不公平的;自然界的生态链,也会因此中断或失去平衡,最终也会殃及人类的生存环境……